

習作：先到先得之「對一切人我就成為一切」

莫沛欣 Christine Mok

2026 年 9 月 16 日

當下是一個競爭的時代，不論要爭取什麼，人都會以先到先得為上策。至於遲來者的權利自然地落後，誰也不會考慮給與他者寬待。這種在社會上的慣例在許多處境及事情上可會是一項準則，作為維持秩序。當然有時候可會有例外，但先到的人卻不願讓步，故此會發生爭執，破壞人與人之間的關係。

天主行使祂的意願以絕對的公義給予後來者與先來者可會有同樣的待遇（參瑪 20:14），但人卻相反祂的意願，即使兄弟間都會產生“眼紅”。舊約中的例子如加音、雅各伯、約瑟的兄長們等。耶穌以「顧工的比喻」人在團體中擁有權利是出自天主的意願，「最後的將成為最先的，最先的將成為最後的。」(瑪 20:16)

保祿宗徒教導我們本著扶助弱小者，所以：「對一切人,我就成為一切」。(格前 9:22) 在現今社會中，在欠缺利益的他者成全所需的精神實在不容易達到，對一些人來說簡直是笑話，不過當然有例外的情況，筆者在少年時的一事件便是例子，足以影響了我一生。父親在我 11 歲時因病離世，遺下年青的母親和四名年幼的子女，我是長女。媽媽為了維持生計，在處理好爸爸的喪事後馬上找到工作。因最年幼的弟弟只有兩歲，在沒法子下她只好安排好我和 10 歲的妹妹讀上下午班，好讓我們倆輪流在家中看顧幼小的弟弟。如是今天的香港媽媽已被控告了。一年後我要升上中學了，為了照顧弟弟，媽媽為我報考位於住處附近的一所資質較佳的中學。當時 70 年代香港的一些工廠有聘用童工，祖母和鄰居們都力勸媽媽別讓我這女兒繼續學業，送我到工廠去工作幫助生計好了。媽媽認為不應因為爸爸的離世而剝奪了我受教育的機會。可是，我只列入該中學的後備名單。直至該校開學日媽媽還未收到消息，她焦急了。翌日的大清早，她給我穿僅有的最好衣服，領著我和三歲的弟弟到該校請求收錄。她把我們的家庭狀況詳細向學校的職員陳述。我靜靜地、緊

緊地拖著弟弟的小手躲在媽媽身後，低著頭不敢看面前的“大人”，內心不安且尷尬，不想媽媽重提我們可憐的“身勢”。那位職員似乎受到感動，轉身向辦公室內的校長報告，然後我就被取錄了。踏出校務處，見到幾位正在等候的家長與孩子，心想他們也可如同我一樣的好運嗎？媽媽高興地領我們回家準備我上學的物品。爲了省錢，她向同校的家長徵求舊書，然後親自為我縫製白色的校服。翌日我穿著新校服背著二手書本上學去，仍是尷尬地低著頭，因爲媽媽選購的白布比同學的過於雪白，領帶顏色太深，裙子過長，鞋子太大。女班主任和藹可親地接待我，她特別關心我這遲來而又害羞的後備生。之後，連同其他科目的老師對我都特別呵護，大抵是他們都已瞭解我的背景吧。老師們出於關心甚至特地安排家訪。因我們的住處面積細小，三位老師坐在我們的狹小沙發上，我覺得更爲尷尬，無地自容的樣子。

中學生活充滿喜悅，除了學習，我參加不同的課外活動，更愛上了打籃球。好不容易地我在這校風純樸但甚爲嚴格的制度下完成中學階段。反思獲得這寶貴的時光是天主賜予極大的恩寵，媽媽堅毅的精神更影響了我日後不斷進修及工作時的毅力，繼而是學校的校長及老師們對學生的關愛。媽媽教導我們四姊妹面對難題時先要裝備自己，正如她供養四名子女的艱辛，不怕艱難以謙卑的心解決問題。學校的校長和老師們當中有基督徒及非基督徒，但他們對學生的關愛是一致的，沒有忽略遲來的弱小者，卻與其他學生同樣地看待，這正符合天主的意願。藉著母親和母校的基礎培育，我先後取了雙學士及雙碩士學位，而弟妹們都能完成大學教育。兩年前媽媽開始腦退化，一天我告訴她我被中大的崇基學院收錄了研讀神學博士學位，她遲緩地回答：「只要你喜歡就好了」。因要照顧年老患病的媽媽，我報讀兼讀生；半年後媽媽離世，我轉爲全日制。也許是她或是同天主的意願讓我有更好的機會及充裕時間學習吧。對於這遲來的全日制學生，學院的教授都明瞭我的情況，給與我同樣的支持和鼓勵。我的媽媽、我的母校校長及老師們即使可能不認識天主，但都能活出保祿宗徒所說：「對一切人，我就成為一切」的公義精神。（格前 9:22）

--- 完 ---